

观点声音

纾困惠企政策关键在于落实

□施丽华 张裕新

江海锐评

今年3月以来,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国内疫情反复等影响,广大市场主体特别是工业企业、服务业生产经营活动面临的困难和压力进一步加大。据《南通日报》报道,启东市委市政府制定出台《关于帮助因疫情影响的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的若干政策》,拿出真金白银、真情实意、真抓实干,帮助市场主体一道解难题、渡难关。

最近一个时期,我市各地陆续出台政策,为受疫情影响的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受疫情影响,我市很多中小微企业面临订单和营收减少、工资租金等刚性支出压力增大、现金流吃紧等问题,经营举步维艰、生产后劲减弱、发展信心不足。在当前情况下,提振市场主体发展信心尤为重要。从各

地出台的帮扶纾困惠企措施看,一个重要发力点是市场主体降成本,一系列力度大、针对性强、含金量高的真金白银政策密集出台,积极回应企业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问题,助力企业提振信心、渡过难关。

纾困惠企政策关键在于落实。一项政策从出台到“最后一公里”,往往需要经过多个环节、多个部门协调配合,哪个环节掉了链子、拖了后腿,都可能弱化或消解政策效力。比如,一些中小微企业可能对政策了解不及时、不充分,相关部门应将各类政策梳理汇总,方便企业查询,甚至主动向相关企业推送政策。要让广大的中小微企业知晓政策、享受政策,还要在政策制定过程中,充分考虑可行性、可操作性。政策兑现要进一步简化手续、优化流程、压缩时间,让政策精准直达、方便快捷,不能让企业望而生畏,也不能让企业长久等待,“远水难解近渴”。要把惠企政策落到实处,还要加强

督查检查和监测评估,及时听取企业意见打好政策“补丁”,并量身定做政策解读和信息推送。涉及多部门共同落实的政策,责任分工要清晰、沟通协作要充分,避免“踢皮球”,或者出现似是而非、模棱两可的情形。相应的执行细则、配套措施、保障机制要落实落细,要及时倾听企业反馈,快速梳理各类需求,精准有效解决企业面临的堵点和难点。只有积极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见效,才能把政策“红色”及时转化为发展动力,激发企业创造活力,让企业可知可感可用,“及时雨”才能真解渴。

立足长远,不惧短期波动。疫情带来的困难是暂时的,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还需市场大环境的长久支撑。为此,除了托底性政策支持,还要针对不同情况、不同问题,将临时性政策与常态化政策相结合,将普惠性优惠与特定性优惠相结合,统筹兼顾、系统推进。还可通过组织开展供需对接活动、促进

大型企业扩大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规模、提高中小微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等,为企业发展铺路架桥、添柴加薪。要积极为中小微企业建立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协调机制,扩大企业供给和供应渠道,这对于创新型中小企业尤为重要。相信有了暖心政策,输血和造血并举、自救和他救结合,共克时艰、共渡难关,更多中小微企业将走出困境,为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注入新动力。

企业的生存和发展,直接关系到数以万计的工作岗位,牵涉到千千万万个家庭,是影响国计民生、经济运行和社会稳定的大事。稳住民营小微企业,就是稳住了就业、稳住了民生。在当前的内外部环境之下,进一步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刻不容缓。政策早一刻落地、早一刻见效,就能为更多的中小微企业争取更多时间,使其走出疫情不利影响,使其挺得住、过难关,起到稳经济、稳市场、稳预期的关键作用。

打造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建设职工书屋示范点,进行绿色生活创建活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一段时间以来,各地各部门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创建示范活动。创建示范活动树立起抓落实的价值导向,营造了比学赶超的氛围,为推动各项政策贯彻落实起到了引领作用。前不久,为了规范和加强创建示范活动管理,深入改进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充分发挥创建示范引领作用,中办、国办印发了《创建示范活动管理办法(试行)》(下称《办法》)。《办法》让各地各部门开展创建示范活动有章可循、有规可依,将更好发挥创建示范活动在国家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办法》的一系列规定,删繁就简、突出主干,目的就是着力解决问题、提升落实水平,让大呼隆、走过场的活动销声匿迹,让迎合检查的表面文章无处藏身,发挥好创建示范活动的引领作用。

——人民日报《发挥好创建示范活动的引领作用》

当前,在疫情反复、地缘政治紧张、通胀高企等多重压力下,世界经济不确定性增加。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最大贸易国和主要外资流入国,中国面临多重挑战,但中国应对挑战的方案和行动,却为世界带来更多确定性。财政货币政策以就业优先为导向,稳住经济大盘;今年3.65万亿元新增专项债额度中用于项目建设的额度全部下达,支持有效投资发挥关键作用,20条促消费政策发挥消费对经济循环的牵引带动作用;北京今年4月推出帮扶企业18条措施,建立了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协调机制;上海建立了重点企业“白名单”制度,有序推进工业企业复工复产……2020年中国成为全球唯一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2021年取得经济总量突破110万亿元人民币的超预期成绩。放眼看,中国经济巨轮航向明确、动力充沛,必将劈波斩浪,坚定地驶向高质量发展的彼岸。

——新华网《长风破浪会有时!政策定力护航中国经济》

有媒体记者日前从教育部获悉:目前我国接受高等教育的人口已达到2.4亿,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达13.8年。数字公布后,在网络上,引发不小的讨论。有人觉得现在大学生太多了,“不值钱了”,担心以后“送快递、服务员都得是大学生了”;有人觉得就业环境太“内卷”了,竞争太激烈。高等教育就是看世界的窗口,这样的窗口,越多越好,越大越好。2.4亿的数字,得之不易,还要坚定不移地继续提升。至于就业问题,靠的是激活经济,持续不断地创造繁荣,让经济环境去适配人口形势。2.4亿人口,数量不少,但也谈不上多。更重要的是,“多少”本身并不是那个最重要的问题,这是社会发展的结果,也是社会政策要去围绕的对象。政策的目的是,不是对数字增减本身做文章,而是面向这些数字所代表的人,他们的未来与保障、成长与收获,作出有针对性的安排。

——光明网《高等教育人口达2.4亿,不是“多少”的事》

有话直说

老旧小区如何从“改得好”到“管得好”

□苗蓓

“三分建、七分管。”老旧小区投入巨资改造后,如何让管理跟得上,从“改得好”到“管得好”,让改造成果能够持续造福居民,是一个必须要解决的新课题。据《江海晚报》报道,近日,在崇川区文峰街道光明村社区,一则关于征收车位管理费用的通知引起居民热议。有人认为小区改造后没有物业管理,很快就会被沦为新的“老旧小区”;有人建议像以前一样不收费……

光明村社区遇到的问题,在市区的老旧小区中有着相当的普遍性。统计显示,崇川区建于2000年之前的老旧小区有251个,大多是开放式、无物业。

一方面,许多老旧小区改造前往往处于敞开式的未封闭管理状态,没有物业服务公司提供物业管理和服务,小区居民从未缴纳过物业服务费,没有“花钱买服务”的习惯,不要说物业服务费,就连车位管理费的缴纳,也有抵触情绪。另一方面,因为老旧小区收取物业服务费的标准较低,物业公司往往又不愿干或不能提供优质服务。

如何才能打破这种非良性循环?笔者在基层采访时发现,老旧小区管理关键要解决好两个问题:钱从哪里来、事由谁来管。

部分实现良性管理的老旧小区,首先在资金这一块得到有效解决。比如,城东街道北郭东村南区依靠广告栏、快递箱、车库等收取费用,同时北郭东村社区党委围绕“类物业”党建项目,为小区解决硬件设施的维修等费用。新城桥街道八厂社区易家桥新村209-216幢居民楼,通过缴纳停车费、资产房、店面房等费用,不仅实现了物业代管,年底还能给每户居民发放粮油物资。

老旧小区能够实现长效化管理,往往都有一个勇于担当的带头人。北郭东村南区的“邻里党支部”书记王瑞华面对小区的脏乱差,在社区党委支持下,倡导组建小区志愿者服务队,开启小区自治自管。新城桥街道八厂社区易家桥新村209-216幢居民楼的“带头人”叶桂芳是个老党员,被推举为业委会主任后,带着业委会收回了小区店面房等公共物业的所有权,同时,力排众议明确了小区停车位的管理。手里有了钱,业委会选聘物业公司,小区管理由此走上正轨。

老旧小区改造,不仅是房屋和环境的翻新,更是在基层推进的一项社会治理工程。总结部分老旧小区成功治理的经验,给我们一个启示:化解难题,基层党组织必须站出来,通过党建引领,将老旧小区改造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居民自治机制建设、社区服务体系有机结合,推进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在老旧小区改造中找到最大公约数,绘就民心民愿的最大同心圆。



机会平等

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明确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用人单位不得设置妨碍职业学校毕业生平等就业、公平竞争的报考、录用、聘用条件。

热点快评

上下联动交好创文“答卷”

□戴卫民 陈命荣

据《南通日报》报道,19日上午,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推进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和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分析研究新形势新问题,安排部署下阶段工作。文明城市创建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是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的民心工程。当前,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已经进入守正创新、提质升级的新阶段,标准要求更高,群众期盼更多,竞争更加激烈。多年来,我市把文明创建当作一项基本的民生工程来抓,不断美化城市环境,改善人居条件,提升保障水平,破解难点难点,让创建成果惠及全体市民,实现了全国文明城市“五连冠”。

毋庸讳言,我市文明创建工作还存在一些短板:少数领导干部对实现“五连冠”有满足情绪,“归零”意识不足;地区之间文明程度存在不平衡的现象,城市发展规划、城市管理服务等与市民期望值有明显的差距;城市环境有进一步改善的空间,少数比较隐蔽的角落存在卫生死角;市民整体素质水平有待于进一步提高,随地吐痰、乱扔杂物、不遵守公共秩序等不文明现象时有发生,等等。

文明城市创建是一场综合性“大考”,这不仅需要进一步完善常态长效,构建整体联动、同向发力的工作格局,咬定目标不放松、紧盯重点抓推进,系统整治突出问题,而且从一定意义上说,广大市民强化创文意识,积极配合政府部门行动起来,当好文明创建的主力军,是文明城市创建的底气所在,这对于巩固提升南通全国文明城市的创建成果意义重大。

在落实创建工作中,要着力补齐短板,梳理出一批影响城市形象、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在统筹协调上下功夫,推行“三包一保”机制,即包任务、包进度、包责任、保成效,推动各地各部门将工作责任落实到人,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创建任务;在督促检查上,进一步健全完善督查体系,深化城市长效管理考核机制,充分发挥市长督办、市民巡访团等方面的主力军作用,结合开展第三方测评,实行“三个结合”,即把日常督查、月度测评和季度测评有机结合起来,及时交办问题,督促整改到位;在开展考评中,全面落实“日巡查、月考评、季点评、年终奖”考评机制,推动各级创建主体立足“三抓”,即抓经常、抓平常、抓日常,在落实创建长效管理上下功夫,实现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做到周

周有进步、月月有变化,确保目标必成。通过多种举措,让科学系统的长效机制生根发芽,使文明创建不仅成为各级领导的主动追求,也成为广大市民的自觉意识。

城市文明是市民文明的外在体现,需要从自我积累开始,社会环境、卫生状况、公共秩序等方面也会随着市民素质的提升而提升。这就需要通过广泛发动群众参与,加强市民的文明意识和礼仪教育,加大加密公益广告设置和投放,让广大市民在潜移默化中形成文明自觉。在这个过程中,注重充分发挥市民巡访团、江海志愿者、巡管协理员和“五老”人员的骨干作用,深入社区和各个公共场合,劝阻社会中的不良行为,开展文明活动宣讲。不断创新活动方式,增强文明城市创建宣传活动的趣味性,最大程度地提高市民的参与度和活跃度。

我市多年来坚持创建为民、利民、惠民导向始终不变,多办、快办、特办好事实事的宗旨始终不改,这也是实现“五连冠”的根本所在。在实践中,突出为市民利民导向,真正把文明城市创建与回应群众诉求、办好民生实事、提升城市内涵结合起来,让广大市民切实感受到创建工作带来的可喜变化,才能推动全市文明城市创建向更高层次、更高水平迈进。

关于召开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各位股东: 根据本行《章程》规定,经董事会审议,决定召开本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情况 1. 召开时间:2022年6月15日(星期三)下午2:00,会期半天,下午1:30会议签到(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2:00准时开会。 2. 召开地点:南通农村商业银行总部大楼四楼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89号)。 3. 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4. 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行《章程》等规定。 5. 表决方式:现场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6. 出席对象: (1)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6日。 截至2022年6月6日17:00止本行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 (2)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行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2.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3.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和董事2021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7.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1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8.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21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9.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10.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1.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13.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14.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24.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25. 关于修订《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三、会议听取事项 1.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专项报告 2.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三农金融情况专项报告 四、登记手续 1. 登记时间:2022年6月6日9:00-12:00,14:00-17:00 2. 登记地点:南通农村商业银行总部大楼(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89号)一楼营业部大厅。 3. 登记方式: (1) 现场登记 ①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权证明; ②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③ 自然人股东、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除以上资料(不含身份证原件)外,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其他登记方式 除现场登记外,股东也可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登记(本行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应包括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电子邮件须在2022年6月6日17:00前送达至本行董事会办公室,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应当在签到时提供纸质件) 五、其他说明事项 1. 会议联系人:叶青青 联系电话:0513-86028159 电子邮箱:ntrcbdb@126.com 联系地址:南通农村商业银行总部大楼(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89号) 邮编:226000 2.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可在登记现场领取或者登录本行网站www.ntrcb.com下载。 3. 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 5. 根据南通市疫情防控要求,为确保会议有序进行,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必须在符合南通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的前提下方可参会。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